

四庫全書

經部

欽定四庫全書

經部

儀禮集編卷十五

詳校官監察御史臣周元良

給事中臣溫常綬覆勘

總校官進士臣楊懋珩

校對官中書臣雷純

謄錄監生臣王依曾

欽定四庫全書

儀禮集編卷十五

龍里縣知縣盛世佐撰

聘禮第八之一

鄭目錄云大問曰聘諸侯相於久無事使卿相問之
禮小聘使大夫周禮曰凡諸侯之邦交歲相問也殷
相聘也世相朝也於五禮屬賓禮

疏曰下記云久無事則聘焉註云事謂盟會之屬若

有事事上相見故鄭據久無事而言小聘使大夫者
下經云小聘曰問其禮如為介三介是也周禮大行
人云歲問殷聘聘義所云比年小聘三年大聘是也
大行人又云上公九介侯伯七介子男五介又云凡
諸侯之卿其禮各下其君二等聘義上公七介侯伯
五介子男三介是諸侯之卿介各下其君二等者也
若小聘曰問使大夫又下其卿二等此聘禮是侯伯
之卿大聘以其經云五介上介奉束錦士介四人皆

奉玉錦又云及竟張旻孤卿建旻也

郝氏曰古帝王盛時貢球歸一諸侯比肩事天子如
詩書所稱巡狩述職共惟帝臣未聞列國無故歲相
問殷相聘世相朝也周衰五霸強僭要脅同盟責以
朝貢於是有小國事大國之禮君朝卿聘卑辭重幣
名雖修好其實臣之仲尼所以慨然而作春秋也去
聖既遠後人拮拾遺事為聘禮其文彌盛其道彌衰
據記久無事則相聘夫無事而聘若此其盛也有事

而聘又何加焉諸侯相聘若此其侈也聘於天子又何加焉儒者謂周初千八百國也而皆如斯禮晏嬰所謂師行糧食饑弗食勞弗息方命虐民為諸侯憂焉得有無事之日昔齊宣王問交隣孟子規以仁義滕文公問事齊楚孟子諷以為善豈古有聘禮若斯者而不少稱述乎是書所言諸侯禮多衰世意非盡先王舊典禮也

姜氏曰聘有三類比年小聘三年大聘此正聘也雖

無故亦行之此一類也其有故則特命使行之亦如聘然此又一類也或有故不特使因其時正聘而及之此又一類也

世佐案此篇所陳主次國大聘之禮然以是而差次之則大國小國之大聘及凡諸侯之小聘皆可得而覩其畧矣大國聘禮見於周禮司儀職文所謂諸公之臣相為國客是也周禮舉大國此經舉次國蓋互相備也凡言諸侯之邦交亦惟同方嶽

者耳非盡千八百國而相為朝聘也夫同在方嶽之內而一往一來以親仁善隣恤小事大此情之所不能已而禮之最鉅者也其見於周禮戴記及春秋傳者詳矣特其年之疏數經傳不同要各有所指或以事天子或以交鄰國或陳前代之典或舉霸國之制說之所以紛然而莫紀也今具列於左方讀者幸分別觀之

周禮大行人職云凡諸侯之邦交歲相問也殷相聘

者欲見中間久無事及殷朝者來及亦相聘故云殷不云三年也先鄭說殷聘以春秋傳者按左氏昭公九年傳曰孟僖子如齊殷聘禮也服註云殷中也自襄二十年叔老聘於齊至今積二十一年聘齊故中復盛聘與此中年數不相當引之者年雖差遠用禮則同也 胡氏安國曰謂之殷則得中而不過謂之世則終諸侯之世而一相朝其為禮亦節矣周衰典制大壞或來朝而不報其禮或屢征而不納以歸無

合於殷聘世朝之制矣 程子曰先儒有王臣無外
交之說非也若天下有道諸侯順軌豈有內外之限
其相交好乃常理也然不安官守而遠相朝無是道
也周禮所謂世相朝謂隣國耳 朱子曰春官殷見
曰同鄭注云殷猶衆也十二歲王如不巡狩則六服
盡朝大行人所謂殷同殷國是也此亦鄭註乃訓殷
為中與衆義異其云於殷朝者及而相聘則又與衆
義同蓋以為十二年而一大聘也疏既以為中又云

盛聘則與衆義略同蓋如喪禮殷奠之類今未詳其孰是也 王氏詳說曰春秋之時晉叔向以為明王之制間朝以講禮是三歲一朝也鄭子太叔又以為五歲一朝然比之世相朝則與子太叔之言異與叔向之言大異叔向為晉地則欲諸侯朝數之數故以三歲為言子太叔為鄭地則欲諸侯朝數之疏故以五歲為言其去周禮遠矣若夫禮記王制與聘義戴記一家又自為異同之說聘義曰天子制諸侯比年

一小聘三年一大聘是以諸侯之自為聘為文也王制曰諸侯之於天子比年小聘三年大聘五年一朝是以諸侯之朝聘天子為文也聘義言比年小聘合於周禮之歲相問言三年大聘異於周禮之殷相聘蓋殷聘者謂久無事則行盛禮初無年歲之限如蓋僖子如齊殷聘服氏以為殷中也自襄之二十年叔老聘於齊至今二十一年故中行盛禮是知殷聘雖為大聘然即非所謂三年也此聘義之所以與周禮

異王制言小聘大聘其年數雖與聘義同然其意則與聘義異抑以聘義謂諸侯之相聘而王制謂諸侯之聘天子耳聘天子猶可也以五年而後一朝天子可乎使居衛服而五年一朝為得禮矣若侯甸男采謂之得禮乎知此則知王制之言雖紀夫四代亦雜於春秋之制鄭氏以王制所言五年一朝為晉文公霸時制雖未必然亦有所近似 家氏鉉翁曰周家盛時諸侯有歲相問殷相聘世相朝之禮曰相云者

亦往復之義非若諸侯之朝天子也至於衰世大國未嘗朝王小國乃相率而朝大國大國倨受其朝而不以為僭

世佐紮此邦交之正法也殷即殷見之歲謂大聘十二年一行也

禮記王制云諸侯之於天子也比年一小聘三年一大聘五年一朝 註曰比年每歲也小聘使大夫大聘使卿朝則君自行然此大聘與朝晉文霸時所制

也虞夏之制諸侯歲朝周之制侯甸男采衛要服六者各以其服數來朝 疏曰昭三年左傳曰文襄之霸也其務不煩諸侯令諸侯三歲而聘五歲而朝故云晉文霸時所制云虞夏之制諸侯歲朝者案尚書堯典云五載一巡守羣后四朝鄭註云巡守之年諸侯朝於方岳之下其間四年四方諸侯分來朝於京師歲徧是也案春秋文十五年左傳云諸侯五年再相朝以修王命古之制也案鄭志孫皓問云諸侯五

年再相朝不知所合典禮鄭答云古者據時而道前代之言唐虞之禮五載一巡守夏殷之時天子蓋六年一巡守諸侯間而朝天子其不朝者朝罷朝五年再朝似如此制禮典不可得而詳如鄭志之言此為夏殷之禮而鄭又云虞夏之制諸侯歲朝以夏與虞同與鄭志乖者以羣后四朝文在堯典堯典是虞夏之書故連言夏其實虞也云周之制以下周禮大行人文故大行人云侯服歲壹見甸服二歲壹見男服

三歲壹見采服四歲壹見衛服五歲壹見要服六歲壹見是六者各以其服數來朝皆當方分為四部分隨四時而來也案大宗伯云春見曰朝註云朝猶朝也欲其來之早夏見曰宗註云宗尊也欲其尊王秋見曰覲註云覲之言勤也欲其勤王之事冬見曰遇註云遇偶也欲其若不期而俱至時見曰會註云時見者言無常期諸侯有不順服者王將有征討之事即春秋左傳云有事而會也殷見曰同註云殷衆也

十二歲王如不巡守則六服盡朝四方四時分來歲
終則徧每當一時一方總來不四分也此六者諸侯
朝王之禮又諸侯有聘問王之禮故宗伯云時聘曰
問註云時聘者亦無常期天子有事乃聘之焉殷頰
曰視註云殷頰謂一服朝之歲以朝者少諸侯乃使
卿以大禮衆聘焉一服朝在元年七年十一年其諸
侯自相朝則大行人云凡諸侯之邦交歲相問也殷
相聘也世相朝也其天子亦有使大夫聘諸侯之禮

故大行人云間問以諭諸侯之志歲徧存三歲徧獮
五歲徧省間年一聘以至十一歲案昭十三年左傳
云歲聘以志業間朝以講禮再朝而會以示威再會
而盟以顯昭明賈逵服虔皆以為朝天子之法崔氏
以為朝霸主之法鄭康成以為不知何代之禮故異
義云公羊說諸侯比年一小聘三年一大聘五年一
朝天子左氏說十二年之間八聘四朝再會一盟許
慎謹案公羊說虞夏制左氏說周禮傳曰三代不同

物明古今異說鄭駁之云三年聘五年朝文襄之霸制周禮大行人諸侯各以服數來朝其諸侯歲聘間朝之屬說無所出晉文公強盛諸侯耳非所謂三代異物也是鄭以歲聘間朝文無所出不用其義也異義天子聘諸侯公羊說天子無下聘義周禮說間問以諭諸侯之志許慎謹案禮臣疾君親問之天子有下聘之義從周禮說鄭無駁與許慎同也

世佐案此言虞夏之時諸侯事天子之法也虞夏

書曰五載一巡守羣后四朝謂諸侯分四部來朝
四年而徧其明年天子巡守是即所謂五年一朝
也朱子解書亦主是說鄭云虞夏之制諸侯歲朝
是率天下而路矣不可承用

聘義云天子制諸侯比年小聘三年大聘 註曰比
年小聘所謂歲相問也三年大聘所謂殷相聘也
疏曰此經所云謂諸侯自相聘也而王制云諸侯之
於天子比年一小聘三年一大聘五年一朝與此不

同者此經諸侯相聘是周公制禮之正法王制所云
謂文襄之法故不同也

世佐案此言大聘之期與周禮異者蓋同方岳之
諸侯又有遠近親疏之不同則其期之疏數亦因
之也數不過三年疏不過十二年合二經觀之可
以見其節矣

春秋文公十五年左傳云諸侯五年再相朝以修王
命古之制也 疏曰周禮諸侯邦交惟有世相朝法

無五年再朝之制此云古之制也必是古有此法但禮文殘缺未知古是何時鄭康成云古者據今而述前代之言夏殷之時天子蓋六年一巡守諸侯間而朝天子其不朝者朝罷朝五年再相朝者似如此然此云古者據今時而道前世非必夏殷鄭言夏殷禮非也僖十五年公如齊杜云諸侯五年再相朝禮也引此證彼則是當時正法非謂前代禮也或人見僖公朝齊杜引此為證遂言五年再相朝是時霸主之

法然則魯非霸主曹伯何以朝之曹豈推魯為霸主
而屈已以朝之也且云古之制也即是古之聖王制
為此法天子不衰諸侯無霸明德天子豈慮世衰霸
主威權不行而為之制此法歐諸侯以朝之此不達
理之言耳然則諸侯之邦交者將以協近隣結恩好
安社稷息人民土宇相望竟界連接一世一朝踈濶
太甚其於間天之年此句疑有脫誤必有相朝之法周禮言
世相朝者以其一舊一新彼此未洽於此之際必須

往朝舉其禮之大者不言唯有此事五年再相朝正是周禮之制周禮文不具耳文襄之霸其務不煩諸侯以五年再朝往來太數更制三年一聘五年一朝所以說諸侯也霸主遭時制宜非能初制改物諸侯或從時令或率舊章此在文襄之後仍守舊制故五年再相朝也傳言古之制以文襄已改故也

世佐案此言古制未知其為何代之制也鄭云夏殷法固屬臆說而孔疏於禮記則申鄭義於此又

申杜而難鄭何其依違無定見耶竊謂世相朝者同方岳之國而五年再相朝者則同屬長連帥之國與

昭公三年左傳云昔文襄之霸也其務不煩諸侯令諸侯三歲而聘五歲而朝 註曰明王之制歲聘間朝在十三年今簡之 疏曰十三年傳云明王之制使諸侯歲聘以志業間朝以講禮再朝而會以示威再會而盟以顯昭明彼謂諸侯於天子朝聘會盟之

數計十二年而有八聘四朝再會一盟此說文襄之
霸令諸侯朝聘霸主大國之法也周室既衰政在霸
主霸主不可自同天子以明王舊制太煩諸侯不敢
依用故設此制以簡之

世佐案此晉文之霸制也蓋陰用虞夏禮使其所
屬之國以此事已其實較之周禮朝聘之期為已
數而子大叔猶以為不煩諸侯者蓋對當時征求
無藝言之耳

昭公十三年左傳云明王之制使諸侯歲聘以志業
註曰志識也歲聘以修其職業

間朝以講禮 註曰三年而一朝正班爵之義率長

幼之序

再朝而會以示威 註曰六年而一會以訓上下之

則制財用之節

再會而盟以顯昭明 註曰十二年而一盟所以昭
信義也凡八聘四朝再會王一巡守盟於方嶽之下

疏曰計此十二年間凡八聘四朝再會一盟方嶽
之下也尚書周官曰六年五服一朝又六年王乃時
巡考制度於四岳諸侯各朝於方嶽大明黜陟如彼
文六年五服諸侯一時朝王即此再朝而會是也此
傳之文與尚書正合杜言巡守盟於方嶽暗與彼義
符同明此是周典之舊法也而周禮之文不載此法
大行人云侯服歲壹見其貢祀物甸服二歲壹見其
貢嬪物男服三歲壹見其貢器物采服四歲壹見其

貢服物衛服五歲壹見其貢材物要服六歲壹見其
貢貨物先儒說周禮者皆以彼為六服諸侯各以服
數來朝與此傳文無由得合先達通儒未有解者古
書亡滅不可備知然則尚書周官是成王號令之辭
尚書之言定是正法左傳復與彼合言必不虛周禮
又是明文不得不信蓋周公成王之時即自有此二
法也又周禮每歲一見唯言貢物何必見者即是親
朝各計道路長短或當遣使貢耳先儒謂彼為朝未

有明據大行人又云十有二歲王巡守殷國巡守之
歲周禮同於尚書六年一朝尚書何必違禮又大宗
伯云時見曰會殷見曰同鄭康成以為時見無常期
也諸侯有不順服者王將有征討之事合諸侯而命
事焉十二歲王如不巡守則六服盡朝謂之殷見鄭
以時見無常期者出自鄭之意耳非有明文可據也
殷見是此再會而盟時見當此再朝而會未必即如
鄭說時見為無常期也蓋此傳及尚書是正禮也大

行人歲一見者是遣使貢物非親朝也今此上聘朝會雖以為諸侯於天子之禮然諸侯相朝亦當然也世佐案此亦謂諸侯之邦交也故晉為盟主而叔向舉以告齊歲聘即比年小聘也間朝謂朝無定期惟以王事閒暇之時行之成十二年傳云世之治也諸侯間於天子之事則相朝亦此意也朝既無定期則會盟之取節於朝者皆無定期矣朝會之屬皆不為立期限者所以寬諸侯使得視其遠

近親疏以為之節也所謂明王之制蓋如此如註所言則十二年之間政繁期促乃爾豈得為周典之舊法哉且與尚書周禮皆不合而疏家猶曲為附會過矣書云六年五服一朝謂六年之間而諸侯來朝者徧也其義正與大行人所言六服諸侯各以服數來朝者合書止言五服要服不在其列也汪氏克寬曰衛服之外聖人雖制之服令蕃國世一見而不必其來非若五服一歲至五歲各以

所貢來見也考之武成止曰邦甸侯衛酒誥康王之誥止曰侯甸男衛康誥亦止曰侯甸男采衛而蠻夷鎮蕃不與焉於此不必辨其服之異而自得其說之同矣

聘禮君與卿圖事

註曰圖謀也謀聘故及可使者謀事者必因朝其位君南面卿西面大夫北面士東面

疏曰儀禮之內見諸侯三朝燕朝燕禮是也又射朝

大射是也路門外正朝不見疑當與二朝面位同故此與燕禮大射儀約之知正朝面位然也若天子三朝射人見射朝司士見正朝不見燕朝以諸侯正朝與燕朝同明天子燕朝亦與正朝同也

郝氏曰大國三卿五大夫聘以卿而大夫為上介士為衆介卿執政國有大事講於諸侯君與執政大臣圖之

姜氏曰此圖事兼三類所謂圖者蓋詞命及使介之

屬具有故則兼圖處其事於使命中耳註疏謂謀聘故或因聘或特行也則正聘反畧而不言矣故附論之

遂命使者

註曰聘使卿

使者再拜稽首辭

註曰辭以不敏

教氏曰使者少進北面乃拜君親命之故拜而後辭

變於傳命之儀也

君不許乃退

註曰退反位也受命者必進

教氏曰君不許其辭故不答拜使者亦當許而後退
既圖事戒上介亦如之

註曰戒猶命也

教氏曰既圖事乃戒之者以其不在圖事之數也又
使者言命上介言戒亦異尊卑也如如其禮辭也使

者與上介必辭者不敢以專對之才自許謙敬也凡聘使有故則上介攝其事

宰命司馬戒衆介衆介皆逆命不辭

註曰宰上卿貳君事者也諸侯謂司徒為宰衆介者士也士屬司馬周禮司馬之屬司士掌作士適四方使為介逆猶受也

疏曰不辭者賤不敢辭

宰書幣

註曰書聘所用幣多少也宰又掌制國之用

教氏曰周官冢宰以九式均節財用六曰幣帛之式
故此主書幣也

郝氏曰幣所齋玉帛皮馬之類書記數也

命宰夫官具

註曰宰夫宰之屬也命之使衆官具幣及所宜齋

張氏曰命之者宰也宰既書用幣之數遂命宰夫使
官具之周禮宰夫掌百官府之徵令

右命使介具聘物

及期夕幣

註曰先行之日夕陳幣而視之重聘也

教氏曰此云及期則上亦當有請期告期之禮文畧耳夕如夕月之夕以夕時陳幣而展之故曰夕幣云此題下事也

使者朝服帥衆介夕

註曰視其事也

教氏曰於此云朝服者嫌朝夕之服異也下言君朝服放此

世佐案此幕夕於君而君臣皆朝服重其事也常時夕元端

管人布幕於寢門外

註曰管猶館也館人謂掌次舍帷幕者也布幕以承幣寢門外朝也

疏曰天官有掌舍掌次幕人等掌次云有邦事則張

幕設案掌舍職云為帷宮設旌門又幕人云掌帷幕
幄帟綬之事云寢門外朝也者謂路門外即正朝之
處也

教氏曰管人其有司之掌勞辱之事者與

郝氏曰管人司門館之人

張氏曰鄭註布幕以陳幣此幕非在上之幕乃布之
地以為藉者

世佐案管人定之方中詩作倌人蓋一也說詩者

以為主駕說禮者以為掌次舍之屬隨文生義諸
侯之禮既亡無以知其的為何官也教說殆近之
官陳幣皮北面西上加其奉於左皮上馬則北面奠幣
於其前

註曰奉所奉以致命者謂束帛及玄纁也馬言則者
此享主用皮或時用馬馬入則在幕南皮馬皆乘
疏曰官即上文官具者也陳者陳於幕上所奉以致
命者下文享時致束帛加璧以享君玄纁加琮以享

夫人者是也鄭不言璧琮者璧琮不陳厥明乃授之也國無皮者乃用馬皆乘者下賓覲時云總乘馬又云乘皮也

從通解
節本

教氏曰北首變於執也西上放設時之位也左皮尊故加幣於其上馬入則亦右牽之前謂左馬之前幕之上也此皮若馬之位其享主君者在西享夫人者在東

郝氏曰幣如周禮小行人所合六幣玉帛皮馬皆幣

也皮虎豹熊麋等皮凡享禮皮馬陳庭下使者親捧
玉帛升堂將命故玉帛曰奉時圭玉未授束帛玄纁
與皮馬先夕陳設

使者北面衆介立於其左東上

註曰既受行同位也位在幕南

疏曰未受命已前卿大夫士面位各異是以記云使
者既受行日朝同位也知在幕南者幣在幕上使者
須親視之故也

卿大夫在幕東西面北上

註曰大夫西面辟使者

疏曰此謂處者大夫常北面今與卿同西面故云辟
使者

宰入告具於君

註曰入告入路門而告

教氏曰是時君亦立於阼階東南南鄉宰北面告之
具謂所陳者已具

君朝服出門左南鄉

教氏曰出門左出路門而少東辟天子之朝位也天子日視朝當宁而立

史讀書展幣

註曰展猶按錄也史幕東西面讀書賈人坐撫其幣
每者曰在必西面者欲君與使者俱見之也

疏曰賈人當在幕西東面撫之

教氏曰書謂書享幣之數於方者也

宰執書告備具于君授使者使者受書授上介

註曰史展幣畢以書還授宰宰既告備以授使者其受授皆北面

教氏曰案註云宰既告備則經文似本無具字蓋傳寫者誤衍之也

世佐案告備具者言其幣一一與書符無闕少也教以具字為衍非

公揖入

註曰揖禮羣臣

官載其幣舍于朝

註曰待旦行也

疏曰官謂從賓行者

敖氏曰載謂載之于車古者載幣之車以人推之春秋傳曰用幣必百兩百兩必千人

張氏曰舍于朝須守幣也

上介視載者

註曰監其安處之畢乃出

所受書以行

教氏曰所受書謂上介所受於使者也

張氏曰上介所受之書則將之以行為至彼國竟上當復展也

右夕幣

厥明賓朝服釋幣于禰

註曰告為君使也賓使者謂之賓尊之也天子諸侯

將出告羣廟大夫告禰而已凡釋幣設洗盥如祭

疏曰曾子問云凡告用牲幣註云牲當為制則告無牲直用幣而已但奉幣須潔當有洗以盥手其設洗法見士冠禮

敖氏曰或言賓或言使者互見也釋舍置也將出而釋幣於禰象生時出必告也大夫三廟惟告禰者遠辟天子諸侯也

郝氏曰天子諸侯將出告羣廟載其遷主行大夫告

禰亦奉其主行

有司筵几于室中祝先入主人從入主人在右再拜祝告又再拜

註曰更云主人者廟中之稱祝告告以主人將行也
敖氏曰筵几蓋亦蒲筵漆几也室中室中之奧也筵亦東面而右几祝升自右階先入主人升自阼階從之在右在祝右也祝在左者以親釋辭於鬼神宜變於他時詔辭之位也少儀曰詔辭自右主人拜不稽

首變於祭祝不拜辟君禮

釋幣制玄纁束奠于几下出

註曰祝釋之也凡物十曰束玄纁之率玄居三纁居二朝貢禮云純四只制丈八尺

疏曰純謂幅之廣狹制謂舒之長短周禮趙商問只長八寸四八三十二幅廣三尺二寸大廣非其度鄭康成答云古積畫誤為四當為三三咫則二尺四寸矣

張氏曰制玄纁束丈八尺之玄纁其數十卷也

主人立于戶東祝立於牖西

註曰少頃之間示有俟於神

教氏曰其立東西相鄉

世佐案古人之室東戶西牖鄭說大夫士廟無西房則祝所立處蓋近西序也

又入取幣降卷幣實於筭埋於西階東

註曰埋幣必盛以器若藏之然

教氏曰又入者祝及主人也祝既取幣乃與主人俱出幣必埋之者神物不欲令人褻之筭說見士昏禮世佐案又入之說當從教氏郝從註云祝又入非又釋幣於行

註曰告將行也行者之先其古人之名未聞天子諸侯有常祀在冬大夫三祀曰門曰行曰厲喪禮有毀宗躡行出於大門則行神之位在廟門外西方不言埋幣可知也今時民春秋祭祀有行神古之遺禮乎

疏曰此謂平治道路之神至於出城又有輶祭祭山川之神喻無險難也祭山川之神有輶壇此祭行神亦當有輶壇月令註云行在廟門外之西為輶壇厚

二寸廣五尺輪四尺是也

從通解
節本

教氏曰此釋幣之儀與室中者異故不蒙如之也

遂受命

註曰賓須介來乃受命也言遂者明自是出不復入教氏曰受命謂帥介以受命於朝也言於此者明與

釋幣之事相接也

上介釋幣亦如之

註曰如其於禰與行

世佐案衆介亦當有告禰之事但與大夫禮異耳
經不言者畧也

右告禰與行

上介及衆介俟於使者之門外

註曰待於門外東面北上

使者載旌

註曰旌旌旗屬也載之者所以表識其事也周禮曰通帛為旌又曰旅卿建旌

敖氏曰此載旌為將受君命以行也使事於是乎始故以其旗表之

帥以受命於朝

註曰至於朝門使者北面東上

疏曰諸侯三門皋應路路門外有常朝位下文君使

卿進使者使者乃入至朝即此朝門者臯門外矣
教氏曰受命於朝亦目下事之言也朝蓋指受命之
處而言謂路門外也

世佐案諸侯三門庫雉路也明堂位云庫門天子
臯門雉門天子應門春秋亦書魯有雉門家語云
衛有庫門然則諸侯不得有臯應明矣此疏誤使
者所俟蓋在庫門外也教云俟於雉門外亦非

君朝服南鄉卿大夫西面北上君使卿進使者

教氏曰此在朝固朝服矣必著之者嫌命聘使或當
皮弁服也南鄉亦在路門外之左也使卿進使者重
其事也使者此時蓋俟命於雉門外凡人臣非朝夕
之時而欲至公所者必俟命而後入

使者入及衆介隨入北面東上君揖使者進之上介立
於其左接聞命

註曰進之者有命宜相近也接猶續也

教氏曰入入雉門而右也接聞命釋所以立於其左

之意其實此時君未發命也上介必接聞命者為使者或有故則上介攝使事宜與聞之

張氏曰接聞命者上介所立之位近於使者使者述命可接續而聞也

世佐案上介立於其左則與使者俱進矣衆介猶在故位

賈人西面坐啟櫝取圭垂繅不起而授宰

註曰賈人在官知物賈者繅所以藉圭也其或拜則

奠於其上

朱子曰在官上
幾有庶人二字

教氏曰櫝藏玉之器也纁以帛為之表玄裏纁所以藉玉而又拵其上者也垂纁謂開之也開而不拵則其纁垂授玉不起賤者宜自別也宰於其右亦坐受之

郝氏曰圭璩圭也玉比忠信聘義云瑕瑜不掩忠也孚尹旁達信也託玉傳信必面命使者然後授之賈人西向跪取敬也纁藻通畫繪以藉玉也纁有組垂

解組以呈圭也不起跪授也

張氏曰疏謂纒有二種一者以木為中幹以韋衣之其或拜則以藉圭一者以絢組為之所以繫玉於韋版此云垂纒屈纒則絢組之纒也愚謂據疏所言仍是一物韋版絢組相待為用何得言二也

宰執圭屈纒自公左授使者

註曰屈纒者斂之禮以相變為敬也自公左贊幣之義

疏曰少儀云詔辭自右贊幣自左

教氏曰屈纒以纒掩玉之上也掩之則其纒屈

使者受圭同面垂纒以受命

註曰同面者宰就使者北面並授之既授之而君出命矣凡授受者授由其右受由其左

教氏曰於使者受圭公乃命之明其執此以申信也
既述命同面授上介

註曰述命者循君之言重失誤

教氏曰此授受皆同面別於聘時賓主之儀也

張氏曰使者受命又重述之以告上介故上文云接
聞命也

世佐案君出命之時上介既接聞之矣使者又重
述之以備遺忘敬慎之至也張云述以告上介非
上介受圭屈繯出授賈人衆介不從

註曰賈人將行者在門外北面

疏曰上介送圭出與賈人訖當復入故衆介不從以

待之

敖氏曰自賈人取圭至此凡三授受或垂纁或屈纁蓋相變以為儀然亦莫不有義存焉也上介出授賈人賈人以他櫝藏之

受享束帛加璧受夫人之聘璋享玄纁束帛加琮皆如
初

註曰享獻也既聘又獻所以厚恩惠也帛今之璧色
繒也夫人亦有聘享者以其與己同體為國小君也

其聘用璋取其半珪也君享用璧夫人用琮天地配
合之象也圭璋特達瑞也璧琮有加往德也周禮曰
琢圭璋璧琮以頒聘

敖氏曰凡以玉帛之屬為禮其於敵以上者皆曰享
束帛加璧者束帛之上加以璧也加琮亦然此二束
帛即羸之所展而官載之者至是復取而合諸璧琮
以見用之之法也享束帛不言玄纁文省耳夫人之
聘璋享琮謂君復以二器聘享主國君之夫人也聘

享主君而并及其夫人所以見敬愛主君之至也記
曰君以社稷故在寡小君足以明之矣聘君用圭聘
夫人用璋享君用璧享夫人用琮尊卑之差也聘用
圭璋以為信也享用璧琮以為禮也圭璋特達以其
尊而幣不足以稱之也璧琮有加以其降於圭璋可
以用幣又以將其厚意也聘享夫人之禮惟聘則有
之諸侯相朝無是禮也

張氏曰束帛玄纁前授幣時已授矣此復言者以方

授璧琮取其相配之物兼言之如云享時束帛上所加之璧玄纁束帛上所加之琮耳引周禮者見此出聘之玉以琰為文非君所執之圭與璧也如初者如受圭之儀也

世佐案束帛所以藉璧與琮者也玄纁其色也亦玄三而纁二與於享夫人之帛言其色則享君者素也禮有以素為貴者亦此之謂也璧圓而琮方天地之象也圭璋無藉以將信也璧琮有加以致

厚也既聘則還圭璋而受璧琮也二束帛夕既展而載之矣此時唯受玉乃并束帛言之者取其相配且以別於圭璋之無加者也張說得之教云復取而合諸璧琮非皆上所受三玉也初謂其授受之儀及垂屈之法也周禮典瑞云璪圭璋璧琮繅皆二采一就是璧也璋也琮也亦有繅如圭矣

遂行舍於郊

註曰於此脫舍衣服乃即道也曲禮曰凡為君使已

受命君言不宿於家

疏曰鄭註云吉時道路深衣則此脫朝服服深衣以行

敖氏曰為將有事於于此也記曰問大夫之幣俟于郊

世佐案郊近郊也以下註推之近郊上公二十五里侯伯十五里子男五里受命之日必至是而舍者急公義也古者吉行日五十里是日有告禴受

命諸儀及出國門又有祖祭飲餞之事故不能如常也

斂殮

註曰此行道耳未有事也斂藏也

右受命遂行

若過邦至於竟使次介假道束帛將命於朝曰請帥奠幣

註曰至竟而假道諸侯以國為家不敢直徑也將猶

奉也帥猶道也請道已道路所當由

教氏曰次介士也假道禮輕故使次介將命猶致命也此朝謂大門外奠幣者賤不敢授也

郝氏曰至竟抵他國界上借路以通也將命奉主君命以請也朝即所過國君之朝

下大夫取以入告出許遂受幣

註曰言遂者明受其幣非為許故也容其辭讓不得命也

疏曰幣本為行禮非為求許若因許道受幣當云出
許受幣不須言遂今云遂是已許道尚辭讓此幣不
得命遂受之故云遂也

郝氏曰下大夫謂彼國下大夫

餼之以其禮上賓大牢積唯芻禾介皆有餼

註曰凡賜人以牲生曰餼餼猶稟也給也以其禮者
尊卑有常差也常差者上賓上介牲用大牢羣介用
少牢米皆百筥牲陳於門內之西北面米設於中庭

上賓上介致之以束帛羣介則牽羊馬上賓有禾十車芻二十車禾以秣馬

李氏微之曰賓大牢則介不得用大牢積唯芻禾則無米可見矣

敖氏曰其禮者賓則大牢上介則少牢羣介則特牲也米禾薪芻皆謂之積積唯芻禾是無薪與米也上賓有積上介以下未必有之此餼積唯若是所以降於主國之禮賓也然以此而待過客亦不為不厚矣

餼與積皆陳於門外其餼以大牢者牽牛以致之少牢者牽羊以致之特牲則束之也亦執其紕以致之與

張氏曰積唯芻禾謂所致之積唯芻與禾無米車也介但有餼無積

世佐案鄭謂上介亦餼以大牢羣介少牢積又有米皆與經不合當以後三說為正

士帥沒其竟

註曰沒盡

郝氏曰遣士引導盡彼國界也

誓於其竟賓南面上介西面衆介北面東上史讀書司馬執策立於其後

註曰此使次介假道止而誓也賓南面專威信也史於衆介之前北面讀書以勅告士衆為其犯禮暴掠也禮君行師從卿行旅從司馬主軍法者執策示罰疏曰此誓當在使次介假道之時止而誓因上設彼

國禮法訖乃更却本而言之不謂此士帥沒竟後
教氏曰春秋傳昭六年楚公子棄疾聘晉過鄭禁芻
牧採樵不入田不樵樹不采蕪不抽屋不強匄誓曰
有犯命者君子廢小人降此所誓者其類之乎書謂
誓辭史讀書不言東面亦可知也此當在次介假道
而復命之時言於此者終上事而後及之耳

右假道

未入竟壹肆

註曰肄習也習聘之威儀重失誤

疏曰竟謂所聘之國境

世佐案壹肄謂一次習之而已對下展幣凡三次而言也郝云壹逐一也非

為壇壇畫階惟其北無宮

註曰壇土象壇也惟其北宜有所鄉依也無宮不壇
土畫外垣也

疏曰案觀禮與司儀同為壇三成宮方三百步此壇

止壝土為之無成又無尺數是象之也不壝土以畫

外垣是無宮也

從通解
節本

敖氏曰築壇而卑曰壝壇為壝壇象堂也壇卑故畫地為階必畫階者習升降之儀也惟其北象房室以為堂深之節無宮謂不為外垣亦不以他物象之也天子之禮有車宮壇壝宮惟宮諸侯未聞

郝氏曰累土為圍曰壝壇壇場壝土以象壇場畫地以象東西階

張氏曰案廣韻壇埒也壇也蓋壇之形埒也壇須築土高厚有階級壇則畧除地聚土令有形埒而已此壇壇兼言壇亦有壇名也

朝服無主無執也

註曰不立主人主人尊也不執玉不敢褻也徒習其威儀而已

教氏曰必言朝服者嫌肆聘儀則當如聘服也固無主矣乃言之者嫌習禮則或當以人象之也無執不

執玉帛也無主則無授受之儀故不必執之且不敢
褻也凡道路常服卿大夫則朝服士以下則玄端與
世佐案道路深衣至是乃易朝服者以習儀重之
也不皮弁下於聘也教說非執兼玉帛而言則得
之

介皆與北面西上

註曰入門左之位也

教氏曰言皆與者肆時介無事嫌不必與也

習享士執庭實

註曰士士介也庭實必執之者皮則有攝張之節

敖氏曰士乃有司之主執庭實者也實如內實之實此庭實謂皮若馬也對堂上之幣而言故謂之庭實世佐案玉帛不敢執尊也庭實賤故執之

習夫人之聘享亦如之習公事不習私事

註曰公事致命者也

疏曰公事謂君聘享夫人聘享及問卿大夫皆致君

命也私事謂私覲於君私面於卿大夫

右習儀

及竟張壇誓

註曰張壇明事在此國也張壇謂使人維之

教氏曰或云張或云載互文耳誓之儀亦如初

乃謁闕人

註曰謁告也古者竟上為闕以譏異服識異言

疏曰周禮司闕職云凡四方之賓客叩闕則為之告

世佐案關人蓋庶人在官者也天子每關下士二人

關人問從者幾人

註曰欲知聘問且為有司當共委積之具

疏曰不問使人而問從者關人卑不敢輕問尊者故問從者問得從者即知使者是大聘是小聘以卿行旅從若大夫當百人也共具者賓客入竟當於廬宿市設少曰委多曰積

敖氏曰欲知其人數者所以防奸人

以介對

註曰以所與受命者對謙也聘禮上公之使者七介
侯伯之使者五介子男之使者三介以其代君交於
列國是以貴之周禮曰凡諸侯之卿其禮各下其君
二等

敖氏曰以介數對則人數亦在其中春秋傳曰卿行
旅從若侯伯之國也介者五人則知使者之為卿而

從者五百人矣

張氏曰上公介九人諸侯介七人子男介五人卿下其君二等大夫又各下卿二等不以從者對而以介對亦以知介數即為聘為問可知其從者多少亦可知也

君使士請事遂以入竟

註曰請猶問也問所為來之故也遂以入因道之疏曰君得闕人告即知為聘來使士迎之而云使士

請事君子不必人故知而猶問也

敖氏曰使者既謁闕人因止於竟未敢輒入闕人以告於君於是君使士請事其辭蓋曰寡君使某請事賓既對遂帥之入竟也

右及竟

入竟斂禮乃展

註曰復校錄幣重其事斂禮變於始入

敖氏曰玉幣各有主之者至是乃復展之周慎之至

也斂殯乃展者見非公事不張殯

郝氏曰斂殯暫駐也展展視玉帛皮馬之類恐遠道齋持疏虞也

布幕賓朝服立於幕東西面介皆北面東上賈人北面坐拭圭

註曰拭清也側幕而坐乃開櫝

敖氏曰布幕亦管人也介之位蓋在賓西南賈人則少進亦在賓之西南而在幕之東南也拭圭者就櫝

註曰圭璋尊不陳之

疏曰璋未拭而并言之者欲見皆不可陳故

教氏曰退之者其展視畢也退則藏之於櫝與

陳皮北首西上又拭璧展之會諸其幣加於左皮上上
介視之退

註曰會合也諸於也

疏曰璧言合諸幣者享時當合故今亦合而陳之

教氏曰璧會諸幣上介乃視之貶於圭且欲并視幣

也退復位也

世佐案幣束帛也至是言會諸其幣者以其初授幣授玉異未嘗會也必會之者見其用之之法也上介既復位賈人亦退璧而藏之有司退皮幣

馬則幕南北面奠幣於其前

註曰前當前幕上

敖氏曰亦以璧會於幣乃奠之

展夫人之聘享亦如之

教氏曰展璋如圭展琮如璧

賈人告於上介上介告於賓

註曰展夫人聘享上介不視貶於君也賈人既拭璋琮南面告於上介上介於是乃東面以告賓亦所謂放而文之類

教氏曰告之以展聘享之玉幣已畢也

世佐案告告展畢也註說非

有司展羣幣以告

註曰羣幣私覲及大夫者有司載幣者自展自告

教氏曰有司自展既則以告上介上介亦告於賓此
皮幣蓋不陳於幕辟君禮也 案註云及者即記所
謂幣之所及者也

世佐案羣幣亦展於幕備塵坩也但上介不進視
耳

及郊又展如初

註曰郊遠郊也周制天子畿內千里遠郊百里以此

差之遠郊上公五十里侯伯三十里子男十里也郊各半之

及館展幣於賈人之館如初

註曰館舍也遠郊之內有候館可以小休止沐浴展幣不於賓館者為主國之人有勞問已者就焉便疾也

疏曰周禮遺人職云十里有廬二十里有宿五十里有市市有候館畿內道路皆有候館鄭據此候館在

遠郊之內不謂於此獨有也

教氏曰幣亦兼玉而言展之於賈人之館者展事將終故禮殺而由便也自入竟至此凡三展者以聘事將至而愈慎且一與主國卿大夫為禮則不暇及之矣此所以屢展而不厭其煩

世佐案展幣皆於館舍非如習儀時之於壇壇也此云及館者謂卿致館之館前聘一日也次於此者因上事而終言之註云遠郊之候館誤

右展幣

賓至於近郊張旌

教氏曰亦為有下事也此後不見斂旌之節至館為之可知

君使下大夫請行反君使卿朝服用束帛勞

註曰請行問所之也雖知之謙不必也士請事大夫請行卿勞彌尊賓也其服皆朝服

教氏曰請行謂請之行蓋速之也勞亦謂勞其道路

勞苦殷勤之意也使卿亦以其爵也主君於朝君則親郊勞故此禮放之而以同班蓋行禮欲其稱也下凡使卿者其義皆然

世佐案請行亦迎賓也謙若不敢必其為己故曰請行鄉使士請事既知其聘矣至是則問其所之也既知其為己而來乃使卿勞事有漸也教以請行為速之非

上介出請入告賓禮辭迎於舍門之外再拜

註曰出請出門西面請所以來事也入告入北面告賓也每所及至皆有舍具有來者與皆出請入告於此言之者賓彌尊事彌錄

疏曰此時賓當在賓館阼階西面故上介北面告賓也前士請事大夫請行亦當出請入告於此始言之者先士次大夫後卿以是先卑後尊今復見此言故云賓彌尊事彌錄也

朱子曰註中與字陸氏音餘監本作者此非疑詞不

當音餘複出者字亦無義理竊疑本介字也

敖氏曰賓禮辭者以其用幣也上介以賓辭告勞者復得言而入賓乃出迎若士請事大夫請行則上介出請入告而賓即出拜於門外不迎之以入以其不受幣也上不言出請入告而於此言之者禮簡者其文或畧禮繁者其文必備經之例然爾

勞者不答拜

註曰凡為人使不當其禮

賓揖先入受於舍門內

註曰不受於堂此主於侯伯之臣也公之臣受勞於
堂

疏曰司儀云諸公之臣相為國客及大夫郊勞三辭
拜辱三讓登聽命是公之臣受勞於堂之事

教氏曰惟云舍門是舍但有一門耳此公館之異者
也先入門右而北面

勞者奉幣入東面致命

註曰東面鄉賓

疏曰賓在館如主人當入門西面故勞者東面鄉之
教氏曰入入門左致命致其君命也

賓北面聽命還少退再拜稽首受幣勞者出

註曰北面聽命若君南面然少退象降拜

教氏曰賓入門即北面至是乃言之者亦因事而見
之耳受幣蓋在庭中西下言歸饗餼之禮賓升堂北
面聽命受幣於堂中西此雖受幣於庭亦當放之

世佐案初入門之時賓西面賓為主人也及聽命
乃北面臣也教云入門即北面非

授老幣

註曰老賓之臣

出迎勞者

註曰欲償之

教氏曰勞者出俟於門外上介出請勞者告事畢上
介入告賓乃出迎之而告以欲償之之辭

勞者禮辭賓揖先入勞者從之乘皮設

註曰設於門內也物四曰乘皮麋鹿皮也

疏曰庭實當三分庭一在南設之今以僎勞者在庭故設於門內也

教氏曰乘皮設亦宜在門內之西其於勞者之南與賓用束錦僎勞者

註曰言僎者賓在公館如家之義亦以來者為賓

疏曰司儀註云上於下曰禮敵者曰僎

教氏曰聘禮凡大夫士所用之幣皆以錦蓋不敢與尊者之幣同因事而用幣於賓謂之饋所以見殷勤也

勞者再拜稽首受

註曰稽首尊國賓也

疏曰周禮大祝辨九拜一曰稽首首至地臣拜君法二曰頓首頭叩地平敵相拜法三曰空首首至手君答臣下拜法郊特牲云大夫之臣不稽首非尊家臣

以辟君也今此勞者與賓同類不頓首而稽首故云
尊國賓也下賓亦稽首送者以是為君使故亦稽首
以報之也

教氏曰此受幣蓋當門中南面賓北面授既受則東
面俟

賓再拜稽首送幣

註曰受送拜皆北面象階上

疏曰案歸饗餼賓饋大夫時賓楹間北面授幣大夫

西面受此賓亦宜與彼同北面授還北面拜送若然云受送拜皆北面者誤當云授送拜皆北面竝據賓

而言也

朱子曰西面當作南面張氏曰如疏言則拜字不得連下讀當云授拜送不當作送拜

敖氏曰案註云受送拜者謂受者送者之拜也象階上者謂放儷於堂之禮也

世佐案下經云賓致幣大夫對北面當楹再拜稽首受幣於楹間南面退東面俟賓再拜稽首送幣是受者送者之拜皆北面矣疏改註受字為授誤

勞者揖皮出乃退賓送再拜

註曰揖皮出東面揖執皮者而出

疏曰執皮者在門內當門勞者在執皮之西故知東面揖皮揖之若親受之又執皮是賓之使者執皮者得揖從出勞者從入當訝受之

敖氏曰勞者已執幣不可以復執皮故揖執皮者欲其為已執之以出也公食大夫禮曰賓北面揖執庭實以出然則此亦北面揖之矣出則幣與皮各有受

之者不言者可知也

世佐案設皮之處及揖皮所鄉經皆無明文只當以註疏為正教氏必欲易之亦好立異之過也公食大夫非敵者之禮恐不足援以為證

夫人使下大夫勞以二竹簋方玄被纁裏有蓋

陸氏曰
簋本或

作簋外圓內方曰
簋內圓外方曰簋

註曰竹簋方者器名也以竹為之狀如簋而方如今寒具筍筍者圓此方耳

疏曰簠皆用木而圓受斗二升此則用竹而方故云如簠而方

敖氏曰夫人使勞之者以其亦奉命而聘享已也郝氏曰被中也簠有蓋加被覆之

世佐案以釋文考之當以簠字為正簠本外圓故云方以見其制之異也敖本作簠非註疏簠字亦恐是簠字之謚

其實棗蒸栗擇兼執之以進

註曰兼猶兩也右手執棗左手執栗

敖氏曰蒸熟之也擇治之謂去其皮也

賓受棗大夫二手授栗

註曰受授不游手慎之也

疏曰初兩手俱用既授棗而不兩手共授栗則是游

暇一手為不慎矣

賓之受如初禮

註曰如卿勞之儀

賓之如初

右郊勞

下大夫勞者遂以賓入

註曰出以束錦授從者因東面釋辭請導之以入然則賓送不拜

疏曰覲禮大夫勞侯氏侯氏即從大夫入拜送大夫天子使尊故雖從亦拜送與此異

教氏曰入國門也賓不拜送者辟諸侯於天子使

者之禮也

至於朝主人曰不腆先君之祧既拚以俟矣

註曰賓至外門下大夫入告出釋此辭主人者公也
不言公而言主人主人接賓之辭明至欲受之不敢
稽賓也腆猶善也遷主所在曰祧周禮天子七廟文
武為祧諸侯五廟則祧始祖也是亦廟也言祧者祧
尊而廟親待賓客者上尊者

疏曰周禮守祧職云掌守先王先公之廟祧鄭註云

廟謂太祖之廟及三昭三穆遷主所藏曰祧先公之
遷主藏於后稷之廟先王之遷主藏於文武之廟天
子有二祧以藏先王之遷主諸侯無之但遷祖藏於
太祖廟故此亦以名太祖廟為祧也下文受賓聘享
皆在廟此云先君之祧明是太祖廟可知於太祖廟
受聘享以尊之若饗食則於禰廟燕又在寢彌相親
也此鄭義若孔君王肅則以高祖之父及祖為二祧
非鄭義也

教氏曰守祧掌守先王先公之廟祧其遺衣服藏焉
又云其廟則有司脩除之其祧則守祧黝墜之然則
祧者廟堂以北之稱也拚灑掃也受聘於廟故其言
若此蓋緣賓意欲速達其君命也

世佐素受聘享於太祖廟尊賓也廟堂以北非行
禮之所何以稱焉教誤矣

賓曰俟閒

註曰賓之意不欲奄卒主人也且以道路悠遠欲沐

浴齋戒俟閒未敢聞命

敖氏曰閒暇也言此者謂己雖欲速達君命亦不可不俟主人之暇乃為之亦緣主人意而言也大禮而倉卒受之非人情

郝氏曰行色倉卒休沐而后可進不敢自言閒而言俟君閒婉辭也

大夫帥至於館卿致館

註曰致至也賓至此館主人以上卿禮致之所以安

之也

敖氏曰賓言俟閒然後致館亦尚辭讓也大夫即羈者以賓入者也帥亦謂道賓賓至於館則入矣致如致爵之致致館謂以君命致此館於賓也

郝氏日記云卿館於大夫蓋主於大夫家也

張氏曰以上卿禮致之謂使上卿以束帛之禮致之也周禮司儀職云諸公之臣相為國客致館如初之儀鄭註云如郊勞也不僨耳郊勞用束帛則此致館

亦用束帛可知也

賓迎再拜卿致命賓再拜稽首卿退賓送再拜

註曰卿不俟設殮之畢以不用束帛致故也不用束帛致之者明為新至非大禮也

疏曰卿不言答拜文畧耳雖不言入言迎則入門可知致命者亦東面

朱子曰此致止謂致館耳註疏云兼致殮非是

敖氏曰致命者致其君致館之命也致命於門外者

以無幣也

張氏曰註不用束帛致之指設殮而言也設殮禮輕故可畧也

世佐案致館之禮與郊勞相似而不以幣不儻則其異也雖不以幣而致命亦當入門疏云以束帛致教云在門外皆非

右致館

宰夫朝服設殮

註曰食不備禮曰殮

疏曰云不備禮者對饗餼而言饗餼生與腥飪俱有餘物又多此殮唯有腥飪餘物又少

教氏曰宰夫士也以奉君命故亦朝服徒有食而無他饌謂之殮傳曰盤殮寘璧是也徒食食亦曰殮玉藻曰不食肉而殮是也二者所指雖殊義則同耳此禮用大牢其上有簠簋豆鉶之屬乃云殮者主人之謙辭所以甚言其菲薄也故禮亦因以為名云

郝氏曰熟食曰飧有腥而言熟食賓即次未舉火饋主熟也無生牽故但謂飧

飪一牢在西鼎九羞鼎三腥一牢在東鼎七

註曰中庭之饌也飪熟也熟在西腥在東象春秋也鼎西九東七凡其鼎實與其陳如陳饗餼羞鼎則陪鼎也以其實言之則曰羞以其陳言之則曰陪

疏曰鼎西九東七者九謂正鼎九牛羊豕魚腊腸胃膚鮮魚鮮腊東七者腥鼎無鮮魚鮮腊故七陪鼎三則下

云腳臙曉是也

教氏曰牢大牢也大牢者牛羊豕各一也飪鼎九腥
鼎七乃皆云牢者主於牛羊豕也飪在西腥在東以
西為尊也腥減二鼎亦明其輕於飪也此殮牢二不
視其饗餼之死牢者別於朝君之禮也

堂上之饌八西夾六

註曰八六者豆數也凡饌以豆為本堂上八豆八簋
六鉶兩簋八壺西夾六豆六簋四鉶兩簋六壺其實

與其陳亦如饗餼

郝氏曰堂上之饌豆籩之類皆以八為數夾夾室今廂房西夾設饌食從者也以六為數殺也

門外米禾皆二十車

註曰禾橐實并刈者也諸侯之禮車米視生牢禾視死牢牢十車大夫之禮皆視死牢而已雖有生牢不取數焉米陳門東禾陳門西

疏曰註說皆約下歸饗餼知之後放此

敖氏曰皆二十車者大夫殮禮其米禾皆視其牢牢
十車朝君之殮禮則米禾共視其牢也凡殮皆無生
牢

薪芻倍禾

註曰各四十車凡此之陳亦如饗餼

郝氏曰供爨曰薪飼馬曰芻

上介飪一牢在西鼎七羞鼎三堂上之饌六門外米禾
皆十車薪芻倍禾

註曰西鼎七無鮮魚鮮腊

世佐案上介之牢西鼎減二無東鼎堂上之饌亦減二無西夾之饌米禾薪芻皆半於賓此其殺也衆介皆少牢

註曰亦飪在西鼎五羊豕腸胃魚腊新至尚熟堂上之饌四豆四簋兩銅四壺無簠

敖氏曰少牢五鼎羊豕魚腊膚與饋食之鼎同也此少牢故無堂上之饌

世佐案此五鼎之實當與少牢饋食禮同註以腸
胃易膚而疏云生人食與祭異蓋飾說也衆介西
鼎又減二門外之設皆無之又其殺也玉藻云朔
月少牢五俎四簋則堂之饌當如註說

右設殮

郝氏曰上公之使其介七人則是賓與上介一殮之
費米禾薪芻車一百八十乘又衆介六人數半上介
亦用車一百八十乘通車三百六十乘也無論薪米

狼戾雖街衢充塞何地可容及饗餼之歸愈侈費矣
晏嬰所謂飲食若流者其然與

世佐案米禾薪芻賓共百二十車上介半之衆介
則無通車百八十乘而已蓋卿行旅從非是則不
足以供之矣郝謂用車三百六十乘而以侈費詆
經妄矣國之經費賓祭最鉅皆所以弭災而福民
有不可以儉嗇將之者且大聘十二年一行而遇
國有凶荒札喪之變則又有殺禮之義見於周禮

掌客制禮者亦豈漫無樽節於其間哉

儀禮集編卷十五